

廉政小故事 征稿启事

廉政文化具有思想引导的作用,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不可或缺。为增强中国环境报党风廉政建设专栏的可读性和趣味性,中央纪委驻环境保护部纪检组和中国环境报社开设“廉政漫谈”栏目,面向环保系统公开征集廉政小故事。

来稿要求:
1、文章需原创,具有警示教育效果。
2、文字力求可读性、趣味性。
3、字数:500~1000字。
4、邮件主题须标明文章题目、作者单位和姓名,以Word附件形式发送。
投稿邮箱:hjblzl@163.com

联系人:黄婷婷
联系电话:010-67118620

落实“两个责任”访谈录

将守纪律讲规矩作为自觉行为

——访重庆市荣昌区环保局党组书记、局长吕林成



◆本报记者刘蔚

中国环境报:在推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方面,荣昌环保局党组开展了哪些工作?

吕林成: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开展廉政教育。成立了由党组书记任组长,局党组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知识纳入每月党组、行政办公会、职工大会的必备学习内容,增强全局干部职工的廉政意识。

二是抓好作风建设,强化廉政约谈。严守《党政机关领导干部主要责任人直接分管人财物等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两名班子成员具体分管财务和组织人事工作。加强党务、政务公开。按照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将财务预决算收支情况、环保行政处罚、办事流程等信息进行公开,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利用每月一次的行政办公会,对班子成员和科室负责人进行廉政教育集中约谈。不定期对容易滋生腐败的环境影响评价、项目验收、行政执法等风险点的工作人员进行约谈,做到防患于未然。截至目前,共开展约谈21次。

三是支持纪检工作,加强监督问责。支持落实纪委“三转”要求,局纪检组长不再分管纪检监察以外的工作;支持纪检派驻改革,在纪检监察室撤销后,仍然配备两名专职纪检监察干部,保证纪检监察工作的顺利开展。通过健全完善《考勤制度》、《干部管理考核测评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建

设项目环评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集体审查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将信任激励同严格监督结合起来,加大追问责责和组织处理力度。

中国环境报:在全面落实监督责任方面开展了哪些工作?

吕林成:一是制定一份责任清单。按照荣昌区委、区纪委要求,结合环保工作实际,研究制定《荣昌区环保局党组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荣昌区环保局纪检组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清单》,明确党组、党组书记、班子其他成员主体责任,纪检组、纪检组长监督责任,形成“权责对等、失职追究”的工作氛围。

二是签订一份责任书。进一步查找环保廉政风险,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环保廉政风险控制进一步细化分解给局领导、局纪检组、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及各科室负责同志,明确具体的责任内容。要求各科室及分管领导每半年向局党组书面汇报落实责任情况;年终纳入述职内容,接受干部评议。强调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责任的科室及个人进行责任追究,严格奖惩。局纪检组根据责任内容,在落实监督责任的同时,认真协助党组落实主体责任,形成“干部有人管、事事有人抓、层层有监督”的工作格局。

三是填写一本记录簿。向局领导、各科室负责人每人发放一本《荣昌区环保局党风廉政建设履责情况记录本》。每个同志根据各自工作职责,将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工作情况、工作中的成效及存在的问题等据实填写在记录本上,做到履责过程留痕有据。局纪检组每半年收集记录情况进行汇总,实现工作过程留痕有证。

四是出台一项制度。制定下发《纪律执行监督制度》,局纪检组执行监督小组明确干部选拔任用的三条标准:看德才、凭实绩、按公认,三者缺一不可。建立能上能下机制。今年有两名处级实职干部因工作政绩不突出、难当大任而被免去领导职务,由实职转虚职。有3名正处级领导干部不敢担当、不愿担责、不想干事、不会干事或因身体、年龄原因力不从心而退居二线或提前退休。

完善激励机制,激发党员干部爱岗敬业。局党组注重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引导党员干部以榜样为镜,切实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加强作风建设,提升三种能力,为大连环保事业的发展永葆生机活力

提升谋事干事能力。一是坚持把“深入下去,解决问题”和“真抓实干,马上就办”作为全局工作的总要求。年初,出台《关于开展“真抓实干,马上就办”活动实施方案》。二是全面谋划绿色发展。5月24日,市委市政府出台了《关于加快绿色发展提升环境品质的意见》,提出环境保护整体推进4项原则和优化生态格局,提升城市内涵、持续改善生态环境三类13个约束性指标。三是落实党政同责。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出台《大连市环境保护管理职责规定(试行)》,明确各级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环境保护工作职责,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彻底扭转环保部门单打独斗的局面。首次把环境保护工作作为约束性指标纳入对各地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制定《环境保护目标考核办法》。

提升为百姓服务的能力。倾听群众呼声。先后召开重点企业、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市民代表座谈会,虚心听取意见和建议,了解党风廉政建设和行风建设情况,同时向社会各界介绍环保工作,宣传政策法规,赢得群众的支持。解决群众诉求。一年来,局党组书记张海冰、副书记梁宏君批阅落实市人大代

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46件,全市受理群众环境信访9600件,按时回复率99%以上,解决各种环境问题3000多个。切实为群众办事。为解决火车头体育场建设施工导致附近大气监测子站数据严重超标问题,局领导与分局领导亲力亲为深入施工现场,调查研究,主动与施工方负责人及中山区政府等相关部门召开工程协调会、现场办公会,研究区域施工污染防治措施,从根本上解决了全市重点工程施工达标问题。

提升改革创新的能力。创新环境管理模式。全面启动智慧环保大数据项目建设,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整合环境信息资源,强化监管能力。创新行政审批。借鉴上海自贸区的成功经验,对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手续办理试行“免降减”。创新督办机制。开展党政联合督查,由市委市政府督查室会同环保局组成联合督查组,重点督办蓝天工程等重点工作。

加强廉政建设,落实三项制度,为环保事业发展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度。局党组实行“签字背书”制度,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党组制定《市环保局贯彻落实从严治党要求实施办法》,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全局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把主体责任放在心上、抓在手上、扛在肩上。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学习教育制度。局党组书记张海冰亲自抽查干部的工作和学习笔记,并对部分干部笔记做出批示,督促领导干部加强学习。检查干部学习笔记已经形成惯例,每季度普遍检查一次,并逐一评价反馈。党组中心组保证每月至少一个专题学习,并将学习范围扩大到处级领导干部。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问责制度。在局党组统一领导下,纪检组明确职能定位,集中精力履行执纪监督职责。先后两次开展作风纪律明察暗访,未发现违纪行为。全面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市委有关规定精神,着力整治公车私用、公款吃喝、公款旅游、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等问题。

作者单位:辽宁省大连市环保局

廉政时评

寄发“节日助廉信”要重实效

◆杨汉祥

近年来,很多地方环保局机关每逢到节日前夕,都要给所属环保干部的家属们寄发一封“节日助廉信”。这本是件好事,但不足的是,所寄发信的内容多年不变,而且还夹有不少套话与空话,寄出后也没有其他举措,而且一些家属对此很不以为然,还有人很不买账,认为如此寄发“节日助廉信”不过是一种图形式、做样子的做法。

遇到重大或传统节日前夕,单位给党员、干部家属寄发“节日助廉信”确实很有必要,这也是单位抓好人员廉洁过节工作中的一项不可缺少的内容。因为通过寄发“助廉信”可以促使家属们更加自觉地争当“廉内助”,也有利于促使家属们及时叮嘱与支持自己的亲人在节日期间切实做到廉洁守纪。因此,寄发单位必须重视这项工作,尤其在实际操作中要精心策划、认真写信、严抓落实,确保所寄出的“助廉信”充分发挥作用。否则,寄信就成为一种无效劳动,也

失去了寄信的作用与意义。2017年元旦及春节即将来临,又到了许多机关单位开始考虑给党员、干部家属寄发“节日助廉信”的时节。希望各地环保局机关在落实这项工作时要做好以下几点:

首先,助廉信的内容要实在,要写实在话、真心话。尤其要把家属争当“廉内助”的道理说深说透,把如何叮嘱与配合家属抵制“节日腐败”的做法说明白,让收信人阅后能有所启发、有所触动,并自觉付之于行动。

其次,寄发信件必须到位。收信对象要齐全,姓名及地址要准确,不能错寄或漏寄。寄发时间也不宜过迟,因为一些“节日腐败”早在节日前夕就开始引发。此外,有关落实工作要跟上。“节日助廉信”寄出后如何让家属们遵照执行,还有很多指导工作需要紧紧跟上,特别是在节日期间要有一些检查督促的行动,包括节后要组织有关表彰评比等活动。唯有如此,“节日助廉信”才能在防范及杜绝“节日腐败”中发挥好的作用。

新闻速递

厦门市环保局组织观看《榜样》

本报讯厦门市环保局近日开展“主题党日”活动,集中组织机关党员、干部及直属单位处以上党员干部观看专题片《榜样》,并开展讨论交流。

专题片《榜样》选取11名优秀共产党员为代表,通过典型访谈、老党员讲述、先进事迹再现等形式讲述平凡而震撼人心的故事。他们用自己平凡的经历书写着“深学、细照、笃行”党员信念,深刻诠释了习近平总书记对共产党员提出的“不忘初心、继续前进”的昂扬风貌,是开展党员教育的生动教材;榜样是一块镜子,以明得失;榜样是一面旗帜,鼓舞斗志;榜样是一种力量,彰显进步;榜样是一座灯塔,指引方向。大家纷纷表示,要以榜样为标杆,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响应市委政府在金砖厦门会晤筹备动员会上发出的“人人都是东道主”的号召,扛大梁、挑重担、当表率,守护好厦门的碧水蓝天。

沈胜学

探索与思考

◆盛思云 石家义 刘婧

2016年,大连市环保局党组在市委、市政府党组的正确领导下,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为主线,以“抓党建,促环保”为抓手,大力加强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廉政建设,充分发挥了环保局党组的核心领导作用、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推动了大连市环境保护事业跨越发展。

加强思想建设,培育三种意识,为大连环保事业发展注入不竭动力

着力培育看齐意识,打造以上率下敢打能赢的战斗队。局党组书记张海冰、副书记梁宏君亲身力行,指引前进方向。面对环境保护各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问题,局党组书记张海冰、副书记梁宏君及党组成员率队,与市委、市政府督察室一起,先后深入庄河市、瓦房店市、金普新区、普兰店区、甘井子区、旅顺口区,与党政领导恳谈,针对各地环境保护工作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班子成员身先士卒,冲锋在第一线。棒槌岛宾馆为了拆除燃煤锅炉,决定投资2000多万元实现锅炉电气化。可是由于距离供暖时间仅有不到两个月时间,因涉及立项等诸多问题,各种审批手续繁琐,正常办理需要一年时间。面对这种情况,局党组书记张海冰和分管副局长吴国功同志亲临一线靠前指挥,同城建、规划、建委、东港、林业、电信一道现场解决问题,终于在11月26日实现了电气锅炉并网供热。在锅炉整治工作中,吴国功同志带领环保局同志全力服务调度,班子成员曲晓新同志深入环保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顿一线解决了久拖未决的一大批重点项目审批问题。各级党组织书记及班子成员以局党组为标杆,战斗在最前沿。机动车污染管理处党总支书记、处长田连顺同志面对年底淘汰40856辆黄标车的艰巨任务,组织协调多个部门组建淘汰黄标车补贴发放办事大厅,带领党员干部加班加点,忘我工作,始终坚守在黄标车淘汰的第一线。

着力培育宗旨意识,打造执政为民的服务队。一是做蓝天的守护者。局党组书记张海冰到任第三天,就到大连市环境监察支队调研,了解环境执法情况。在听取汇报后,立即交待环境监察支队要集中力量,开展一次百日会战。分管局长蔡君马上带领支队同志们研究方案,短短5天时间,“抗霾攻坚百日会战”专项行动便在全市打响。二是

让党的旗帜在环保战线上高高飘扬

做海洋的保护者。针对生活污水直排大海的问题,为改善水环境质量,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利剑斩污水行动”,以排污口专项检查、重点废水排放企业专项监察、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检查为重点。二是做水源地的捍卫者。完成碧流河水库湿地一期、二期工程建设,建设滨库道路生态隔离缓冲带3920m,覆盖湿地面积35万m²。组织开展饮用水水源一、二级保护区内排污企业关闭工作。完成碧流河水库实时视频监控一期工程建设,完成碧流河水库生态安全调查与评估,建成大连市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警系统,确保大连百姓喝上放心水。

着力培育担当意识,铸就砥砺前行先锋队。年初,省政府给大连市政府下达了拆除115台锅炉的任务,而大连市自加压力,决定完成843台锅炉的整治任务。局党组专门召开民主生活会,统一思想、达成共识。同时,向基层派出12名副处级干部,深入一线,跟班作业。10月底,全市完成2700多台锅炉的拆除整治工作。6月,市环保局接到年底前淘汰40856辆黄标车的任务,做好这项工作难度超乎想象。环保局采取政府给予经济补贴的模式,营造强大的舆论攻势,市公安、环保、交通等部门联合加强黄标车管控,落实属地主体责任,主管部门包干负责。10月底,淘汰黄标车42663台,超额完成了省委省政府下达的任务。

加强组织建设,完善三个机制,为大连环保事业发展筑牢坚强堡垒

完善党建责任机制,构建党建工作新格局。党建工作责任制日臻完善,形成了党组统一领导,书记负总责,分管领导对应责任分工,各负其责,党的各级组织抓落实的工作格局。重点加强全市环保系统基层党建组织规范化建设,局属各单位均按照统一标准建设了基层党组织活动阵地。着力配备配强专职党务干部,加强党务干部素质培养,提高党务干部履职能力。

完善选人用人机制,激发干事创业的内在动力。严格用人程序。在干部选拔作用上,局党组决定“基层党

坚持“三不原则”强化执法监管

◆江苏省灌南县环境保护局 相海龙



今年以来,江苏省灌南县环保局不断强化执法监管,坚持“三不原则”,即铁腕监管不手软,铁面执法不放松,铁心处罚不动摇,严厉打击企业环境违法行为。

认真贯彻执行“绝不招引新污染源项目,对已有项目限期整改达标排放”的工作要求,进一步完善日常检查、重点督查、夜间抽查的高密度、全方位、立体式环境监管体系,切实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针对今年化工园区挂牌督办问题,建立点线面监管新机制,局里成立8个工作组,点对点指导企业推进问题整改。印发了《关于在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领域推广随机抽查制度的实施方案》,环境执法监管部门严格实行“双随机”制度,按照规定比例,明确监管企业数,并建立好规范的执法台账,切实提升了环境执法监管队伍行政执法效能。

在日常检查和重点督查的基础上,不定期组织执法监管人员对企业进行夜间抽查。采取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直奔现场、直接督查、直接曝光的方式,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保持环境执法监管的高压态势。1~10月,出动执法人员3800人次,检查企业1100家次,开展夜间突击检查行动70批次,排查企业840家次。同时,加强了督察工作,灌南县环保局出台了《环境行政执法后督察办法》,防止以罚代管、一罚了之,确保有效督促企业真正把问题整改到位。

在去年对化工园区47家企业进行第一轮废气专项整治基础上,今年又对38家企业进行第二轮废气专项整治。从加强废气治理源头控制,完善废气收集系统,强化废气末端治理和综合利用,强化日常规范化管理等

本栏目由
聚光科技
特约刊登